

附件 2

服务业发展资金区域绩效目标表

(2023 年度)

专项名称		服务业发展资金-县域商业建设行动		
中央主管部门		商务部、国家乡村振兴局		
省级财政部门		广东省财政厅	省级主管部门	省级商务、乡村振兴主管部门
资金情况 (万元)		年度金额:	16290	
		其中: 中央补助	16290	
		地方资金	\	
年度总体目标	<p>目标 1: 建设改造一批县级物流配送中心、乡镇商贸中心和快递物流站点, 促进流通效率提升、流通成本降低。</p> <p>目标 2: 在县域商业体系建设、农村消费提质增量、农村商贸流通企业数字化转型等领域, 培育一批特色明显的地方典型。</p> <p>目标 3: 围绕地方特色产业, 打造一批县域现代流通供应链, 促进工业品下乡和农产品进城更加畅通。</p>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县级物流配送中心新增改造数量	≥5 个
			农村网络零售额同比增速	≥1%
		质量指标	乡镇商贸中心覆盖率提高	≥3.5%
			建制村快递服务覆盖率提高	≥2%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城乡消费品零售额增速对比	基本持平
		社会效益指标	促进农民增收	效果明显
			农村网商(含社交、移动电商用户)数量同比增速	≥1%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对项目的满意度	≥80%

注: 以上绩效目标供参考, 以正式下达绩效目标为准。